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2 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 11.84 亿元担保，以上担保额度不含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已授权未到期的固定资产担保额度 3.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28 日、2022 年 4 月 2 日、2022 年 11 月 25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2 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2022-025、2022-067）。

二、担保进展情况

因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广业贵糖糖业集团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糖集团”）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4,0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公司就上述贷款事项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45100120220032357，以下简称“主合同”），公司在《保证合同》约定的保证范围内承担担保责任，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债权担保额度为 4,000 万元。截至披露日，《保证合同》实际发生担保余额为 4,000 万元。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人：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

（三）主合同：债权人在《借款合同》项下对债务人贵糖集团所享有的所有债权，包括在 2023 年 1 月 3 日起至 2024 年 1 月 2 日的期间内，债权人与债务人贵糖集团办理各类业务而产生的债权，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全部债权。

（四）被担保债权额：4,000 万元人民币。

（五）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六）保证期间：从主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及《借款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授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之日后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存在不止一项授信种类的，每一授信品种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七）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已获得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合计 15.34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1.21 亿元的比例为 49.15%，其中公司审批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 11.84 亿元担保，长期（8 年期）担保 3.5 亿元。《贷款合同》生效后，公司实际使用担保总余额为 9.30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净资产 31.21 亿元的比例为 29.8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 特此公告。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